

桃園市 115 學年度國民小學 藝術才能音樂班鑑定招生 公告術科測驗考場及考序

1. 試場配置平面圖
2. 鑑定流程
3. 聽寫考場座位表
4. 音樂班招生鑑定考序
5. 當日及考生測驗注意事項
6. 家長接送及停車注意事項



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20 日

桃園市 115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鑑定小組

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小辦理 115 學年度國小藝術才能音樂班鑑定試場分配及說明

廣福路		前 校 門										廣福路	
大 成 樓	WC	樓梯	管弦樂試場	視唱試場 鋼琴試場	琴房	調音預備	3樓樓梯					樓梯	WC
	w132		(打擊樂教室)	(合奏教室)	3樓	(6音)							w131
	WC	樓梯	2樓		插班生第二試場 1151401、1151402 1151601、1152401 1152402、1153401 1153402、1153403 1153404、1153501	新生第一試場 1150301~1150312 2 1151301~1151308 8	2樓樓梯	2樓樓梯				樓梯	WC
	w122				310班	307班							w121
	WC	樓梯	1樓			教務處	1樓樓梯	川堂報到區	插班生預備區 1151401、1151402 1151601、1152401 1152402、1153401 1153402、1153403 1153404、1153501	新生預備區 1150301~1150312 1151301~1151308		家長休息區	WC
	w112					1105		★	多功能教室	301班		609班	w111
												垃圾桶、資源回收區	

115 年 4 月 25 日 聽寫測驗考場分配及說明事項

考 場	鑑定證號碼	地 點
新生 第一試場	1150301~1150312 1151301~1151308	307 班
插班生 第二試場	1151401、1151402、1151601 1152401、1152402 1153401、1153402、1153403 1153404、1153501	310 班
說明	1. 停車場開放時間：07:20~15:00（位置圖如右）。（當日校園開放停車，考生家長請將車子開至廣福路前門停放，校內停車位有限，請盡量共乘，校內停車位停滿為止。） 2. 考生報到和看考場時間：07:30~08:00，至大成國小前門中廊報到。 3. 08:10 後，聽寫測驗為統一團體測驗，請所有考生至考生預備區就位。<u>（請家長務必先行協助考生完成基本需求，如：喝水、上廁所、早餐…等。）</u> 4. 上午視唱請依照考序表上集合時間前至考生預備區就位。<u>（視唱組別第一、二、三組，聽寫測驗完後將於二樓試場休息，不返回一樓，由試務人員引導考生，直接帶入三樓視唱試場應試。）</u> 5. 下午主副修測驗請依照考序表上集合時間前至考生預備區就位。 6. 當天請務必攜帶鑑定證、身分證明文件（桃樂卡）、鉛筆及橡皮擦，並禁止攜帶任何電子器材入場。 7. 考試期間禁止任何人進出考試區域（試務人員除外）。 前門入校 開放時間 07:20~15:00 廣 福 路 家長 停車區 家長 停車區 前 門 評審 停車區 工作人員 停車區 二三樓考場 ★報到區 一樓考生預備區 大成國小 操場 後側門 後校門 建國路 介壽路 和 平 路 115 桃園市國民小學 藝術才能音樂班鑑定小組	

桃園市 115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鑑定

鑑定流程

115 年 4 月 25 日(星期六)			
時間		考試科目	考場
上午	08:10	預備	
	08:40 09:40	聽寫	新生：第一試場(307 教室)) 插班生：第二試場(310 教室)
	09:50		預備
	10:00 12:00	視唱	三樓合奏教室
下午	12:45	學生調音預備	
	13:00 17:00	主修 副修	鋼琴：三樓合奏教室 其他樂器：三樓打擊樂教室



桃園市 115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鑑定招生

聽寫考場座次表

考試時間：115 年 4 月 25 日 08：40～09：40

【插班生聽寫】第二試場

【新生聽寫】第一試場

第一排	第二排	第三排	第四排
1151401	1152401	1153402	1153501
1151402	1152402	1153403	
1151601	1153401	1153404	

第一排	第二排	第三排	第四排
1150301	1150306	1150311	1151304
1150302	1150307	1150312	1151305
1150303	1150308	1151301	1151306
1150304	1150309	1151302	1151307
1150305	1150310	1151303	1151308



桃園市 115 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視唱考場考序

准考證號碼	考序		考試編組	預計集合時間	進入考場時間	預計家長接送時間
1150301	視唱	1	視唱第一組	AM09:45	AM10:00	AM10:15
1150302	視唱	2	視唱第一組	AM09:45	AM10:00	AM10:15
1150303	視唱	3	視唱第一組	AM09:45	AM10:00	AM10:15
1150304	視唱	4	視唱第一組	AM09:45	AM10:00	AM10:15
1150305	視唱	5	視唱第一組	AM09:45	AM10:00	AM10:15
1150306	視唱	6	視唱第一組	AM09:45	AM10:00	AM10:15
1150307	視唱	7	視唱第一組	AM09:45	AM10:00	AM10:15
1150308	視唱	8	視唱第一組	AM09:45	AM10:00	AM10:15
1150309	視唱	9	視唱第一組	AM09:45	AM10:00	AM10:15
1150310	視唱	10	視唱第一組	AM09:45	AM10:00	AM10:15
1150311	視唱	11	視唱第二組	AM10:00	AM10:10	AM10:30
1150312	視唱	12	視唱第二組	AM10:00	AM10:10	AM10:30
1151301	視唱	13	視唱第二組	AM10:00	AM10:10	AM10:30
1151302	視唱	14	視唱第二組	AM10:00	AM10:10	AM10:30
1151303	視唱	15	視唱第二組	AM10:00	AM10:10	AM10:30
1151304	視唱	16	視唱第二組	AM10:00	AM10:10	AM10:30
1151305	視唱	17	視唱第二組	AM10:00	AM10:10	AM10:30
1151306	視唱	18	視唱第二組	AM10:00	AM10:10	AM10:30
1151307	視唱	19	視唱第二組	AM10:00	AM10:10	AM10:30
1151308	視唱	20	視唱第二組	AM10:00	AM10:10	AM10:30
1151401	視唱	21	視唱第三組	AM10:10	AM10:20	AM10:45
1151402	視唱	22	視唱第三組	AM10:10	AM10:20	AM10:45
1151601	視唱	23	視唱第三組	AM10:10	AM10:20	AM10:45
1152401	視唱	24	視唱第三組	AM10:10	AM10:20	AM10:45
1152402	視唱	25	視唱第三組	AM10:10	AM10:20	AM10:45
1153401	視唱	26	視唱第三組	AM10:10	AM10:20	AM10:45
1153402	視唱	27	視唱第三組	AM10:10	AM10:20	AM10:45
1153403	視唱	28	視唱第三組	AM10:10	AM10:20	AM10:45
1153404	視唱	29	視唱第三組	AM10:10	AM10:20	AM10:45
1153501	視唱	30	視唱第三組	AM10:10	AM10:20	AM10:45

注意事項：

一、聽寫測驗完後，考生不返回一樓，由試務人員依時段引導考生直接帶入視唱考場應試

二、視唱考場由試務人員彈奏第一音作為提示。



桃園市 115 學年藝術才能音樂班**管弦擊樂-插班生**考場考序

准考證號碼	考序		考試編組	預計集合時間	進入考場時間	預計回預備區時間
1151601	小提琴主修	1	管弦第一組	12:45	13:00	13:20
1152401	小提琴副修	2	管弦第一組	12:45	13:00	13:20
1152402	打擊主修	3	管弦第一組	12:45	13:00	13:20
1153401	小提琴主修	4	管弦第一組	12:45	13:00	13:20
1153402	直笛主修	5	管弦第一組	12:45	13:00	13:20
1153403	小提琴副修	6	管弦第一組	12:45	13:00	13:30
1153404	直笛主修	7	管弦第一組	12:45	13:00	13:30
1153501	打擊主修	8	管弦第一組	12:45	13:00	13:30

注意事項：

- 一、請考生依考序提早至預備區等候。
- 二、每位考生演奏時間由當日評審會議決議。
- 三、主修項目學生演奏順序為音階、自選曲，副修項目學生只演奏自選曲一首。
- 四、弦樂器音階當日抽籤決定調號，其餘樂器音階依簡章術科測驗內容規定演奏。



桃園市 115 學年藝術才能音樂班**管弦擊樂-新生**考場考序

准考證號碼	考序		考試編組	預計集合時間	進入考場時間	預計家長接送時間
1151301	大提琴主修	9	管弦第二組	13:25	13:30	13:45
1151302	長笛主修	10	管弦第二組	13:25	13:30	13:45
1151303	打擊主修	11	管弦第二組	13:25	13:30	13:45
1151304	打擊主修	12	管弦第二組	13:25	13:30	13:45
1151305	小提琴主修	13	管弦第二組	13:25	13:30	14:00
1151306	小提琴主修	14	管弦第二組	13:25	13:30	14:00
1151307	打擊主修	15	管弦第二組	13:25	13:30	14:00
1151308	打擊主修	16	管弦第二組	13:25	13:30	14:00

注意事項：

- 一、請考生依考序提早至預備區等候。
- 二、每位考生演奏時間由當日評審會議決議。
- 三、音階依簡章術科測驗內容規定演奏。



桃園市 115 學年藝術才能音樂班**鋼琴-新生**考場考序

准考證號碼	考序		考試編組	預計集合時間	進入考場時間	預計家長接送時間
1150301	鋼琴	1	鋼琴第一組	12:45	13:00	13:20
1150302	鋼琴	2	鋼琴第一組	12:45	13:00	13:20
1150303	鋼琴	3	鋼琴第一組	12:45	13:00	13:20
1150304	鋼琴	4	鋼琴第一組	12:45	13:00	13:20
1150305	鋼琴	5	鋼琴第一組	12:45	13:00	13:20
1150306	鋼琴	6	鋼琴第一組	12:45	13:00	13:20
1150307	鋼琴	7	鋼琴第二組	13:00	13:10	13:35
1150308	鋼琴	8	鋼琴第二組	13:00	13:10	13:35
1150309	鋼琴	9	鋼琴第二組	13:00	13:10	13:35
1150310	鋼琴	10	鋼琴第二組	13:00	13:10	13:35
1150311	鋼琴	11	鋼琴第二組	13:00	13:10	13:35
1150312	鋼琴	12	鋼琴第二組	13:00	13:10	13:35

注意事項：

- 一、請考生依考序提早至預備區等候。
- 二、每位考生彈奏時間由當日評審會議決議。
- 三、學生彈奏順序為音階、自選曲。
- 四、鋼琴音階當日抽籤決定調號。
- 五、鋼琴試場備有鋼琴輔助踏板，需使用者請於報到處登記



桃園市 115 學年藝術才能音樂班**鋼琴-插班生**考場考序

准考證號碼	考序		考試編組	預計集合時間	進入考場時間	預計家長接送時間
1151401	鋼琴主修	13	鋼琴第三組	13:25	13:30	13:55
1151402	鋼琴主修	14	鋼琴第三組	13:25	13:30	13:55
1151601	鋼琴副修	15	鋼琴第三組	13:25	13:30	13:55
1152401	鋼琴主修	16	鋼琴第三組	13:25	13:30	13:55
1152402	鋼琴副修	17	鋼琴第三組	13:25	13:30	13:55
1153401	鋼琴副修	18	鋼琴第四組	13:35	13:40	14:10
1153402	鋼琴副修	19	鋼琴第四組	13:35	13:40	14:10
1153403	鋼琴主修	20	鋼琴第四組	13:35	13:40	14:10
1153404	鋼琴副修	21	鋼琴第四組	13:35	13:40	14:10
1153501	鋼琴副修	22	鋼琴第四組	13:35	13:40	14:10

注意事項：

- 一、請考生依考序提早至預備區等候。
- 二、每位考生彈奏時間由當日評審會議決議。
- 三、主修項目學生彈奏順序為音階、自選曲，副修項目學生只彈奏自選曲。
- 四、主修音階當日抽籤決定調號。
- 五、鋼琴試場備有鋼琴輔助踏板，需使用者請於報到處登記。



桃園市115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鑑定招生
當日及考生測驗注意事項 115.4.25

時間	注意事項
事前準備	1. 請家長確認考生是否帶齊使用之【文具、鑑定證、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及相關應考品】，相關細項以簡章上注意事項為依據。 若考弦樂、管樂之考生，請家長協助自備調音器，於預備區自行調音：調音標準：442 HZ。 2. 為提高鑑定試場品質安寧，開設考生預備區、家長休息區，考生家長請將車子開至廣福路前門停放，為使家長安心學生確實進入鑑定試場應試，將由試務人員引導學生至鑑定試場。
7：20 8：10	1. 開放看考場時間：07:30~08:00 2. 為確保考生權益，上午考試請於7：30起至8：00前，攜帶鑑定證及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桃樂卡或在學證明)進行報到。 3. 若有伴奏老師者，報到時請領取伴奏證。 4. 可預借輔助踏板，請於報到時主動至報到處填寫預借登記表，考場將進行輔助踏板安排。 5. 考場規定：上午團體測驗開始後10分鐘即不得入場考試，8：50為考生最後進入考場之時間，請家長注意相關時間並提早準備。
8：40 9：40	◎ 聽寫團體測驗： 1. 8：10後，聽寫測驗為統一團體測驗，請所有考生至考生預備區就位，統一帶入考場準備，家長請至休息區等候。 2. 請考生確認攜帶應考文具、身分證明文件(桃樂卡)和鑑定證，其餘物品按照簡章試場規則，不可帶入場內。
9：45 起	◎ 視唱個別測驗： 1. 上午視唱測驗請依照考序表上集合時間前至考生預備區就位。(視唱組別第一、二、三組，聽寫測驗完後不返回一樓，將由試務人員依時段引導考生直接帶入視唱考場應試) 2. 下午主副修測驗請依照考序表上集合時間前至考生預備區就位。 3. 視唱考場由試務人員彈奏第一音作為提示。 4. 請考生確認攜帶鑑定證，其餘物品按照簡章試場規則，不可帶入場內。
12：45 起	◎鋼琴個別測驗： 1. 請考生於叫號進考場前上完廁所。 2. 請考生確認攜帶鑑定證；其餘物品按照簡章試場規則，不可



時間	注意事項
	帶入場內，請放在預備區。 3. 需借輔助踏板者，請於早上 7：30-8：00 報到時主動至報到處填寫預借登記表，考場將進行輔助踏板安排。 4. 12：45 起於考生預備區依梯次叫號整隊進入考場。 5. 每位考生彈奏時間由當日評審會議決議。 6. 主修項目學生彈奏順序為音階、自選曲，副修項目學生只彈奏自選曲。 7. 鋼琴音階當天抽籤決定調號。
12：45 起	◎管樂、打擊、弦樂個別測驗： 1. 請考生於叫號進考場前上完廁所。 2. 請考生確認攜帶鑑定證、樂器；其餘按照簡章試場規則，不可帶入場內，請放在預備區。 3. 伴奏老師，請確實配戴伴奏證方得入場（於7：30-8：00於報到處領取）。一位學生至多配合一名伴奏老師，其餘人員不得入考場。 4. 需要調音之考生，可於叫號帶至調音區後，於調音區使用自備調音器調音，調音標準：442HZ。 5. 12：45 起於考生預備區依梯次叫號整隊進入考場。 6. 每位考生彈奏時間由當日評審會議決議。 7. 主修項目學生彈奏順序為音階、自選曲，副修項目學生只演奏自選曲一首。 8. 弦樂器音階當天抽籤決定調號，其餘樂器音階依術科測驗內容規定演奏。



桃園市 115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鑑定招生 家長接送及停車注意事項

注意事項：

1. 停車場開放時間：07:20~15:00（位置圖如下圖）。

（當日校園開放停車，考生家長請將車子開至廣福路前門停放，校內停車位有限，請盡量共乘，校內停車位停滿為止。）

